

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通告

2022 年第 17 号

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1 批次食品 不合格情况的通告（2022 年第 9 期）

近期，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抽检餐饮食品、饼干、蛋制品、淀粉及淀粉制品、糕点、酒类、粮食加工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蔬菜制品、薯类和膨化制品、调味品和饮料等 12 类食品 182 批次样品。根据食品安全国家和地方标准检验判定，其中检验合格样品 181 批次、不合格样品 1 批次（检出微生物污染问题，详见附件 2）。现将具体情况通告如下：

一、不合格情况

惠州市惠城区湘城小厨餐馆制作的凉拌猪耳，大肠埃希氏

菌不符合食品安全地方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惠州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二、处置情况

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已要求辖区市场监管部门及时对不合格食品经营者进行调查处理，责令食品经营者强化食品安全管理，分析原因并进行整改，严防严控食品安全风险。同时要求辖区市场监管部门将相关情况记入食品经营者食品安全信用档案，并按规定在监管部门网站上公开相关信息。

三、食品安全消费提示

消费者外出就餐要到证照齐全、环境卫生的餐馆，不选择无证或卫生环境差的餐饮单位，不食用感官异常或未烧熟煮透的菜品。就餐过程中，如发现餐饮单位供售的食品腐败变质、感官性状异常的，要第一时间停止食用；就餐后如出现不适，应注意保留证据，尽快就医，并及时向当地市场监管部门投诉举报。

欢迎广大消费者积极参与食品安全监督，关注食品安全抽检信息公布，如发现未持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的、未规范食品安全行为的食品经营单位，请及时拨打当地投诉举报电话 12345 或 12315。

特此通告。

附件：1.本次抽检依据和检验项目

2.不合格产品信息

3.产品合格信息

4.关于部分检验项目的说明


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6月7日

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6月7日印发
